

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

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 服务窗口疫情防控事项公告

为了进一步落实国家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全面落实我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工作要求，同时更好地为广大毕业生提供便利服务，我办服务窗口按照六个“必须”的总要求实施以下疫情防控措施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疫情防控期间可邮寄办理业务

为了全力遏制疫情蔓延，避免公共场所人员交叉感染，疫情防控期间我单位部分现场业务可临时改为邮寄办理，请需办理业务的毕业生对照以下业务指南，将相关材料邮寄至我单位，并附上联系方式及详细回邮地址，业务办理完成后我办将以 EMS 邮寄(到付)的方式寄回。如有疑问，可电话咨询 0791-88500803、88500903、88500707，可邮寄办理的业务如下：

(一) 省外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手续

1. 江西省籍毕业生回赣就业的，凭《报到证》原件、有效的单位接收函或就业协议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毕业证复印件办理。

2. 非江西籍毕业生来赣就业的，凭《报到证》原件、有效的单位接收函或就业协议书、毕业证、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应学历的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（或在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）办理。

（注：“专升本”的毕业生，须另提供本科学历的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或在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以及专科、本科毕业证复印件）。

（二）省外高校毕业生就业改签手续

1. 原《报到证》开回生源地的，凭原《报到证》、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的单位接收函或就业协议书办理。

2. 需改签回原籍的，凭原《报到证》、原单位的解约函、身份证复印件办理。

（注：其原《报到证》派遣至江西省内且改签的新单位也在江西省内，方可办理）。

（三）省内高校毕业生就业改签手续（按毕业时间顺延 24 个月计算，毕业两年内的毕业生可申请办理《报到证》改签手续）

1. 原《报到证》开回生源地的，凭原《报到证》、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的单位接收函或就业协议书办理。

2. 原《报到证》开往用人单位的：

（1）需改签至新单位的，凭原《报到证》、原单位的解约函、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的新就业单位接收函或就业协议书办理。

（2）需改签回原籍的，凭原《报到证》、原单位的解约函、

身份证复印件办理。

(四) 省内高校毕业生《报到证》遗失补办手续

省内高校毕业一年内毕业生(时限至毕业第二年的6月底)可在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补办《报到证》原件,超过此期限的毕业生只能补办《报到证》遗失证明(效力等同于《报到证》原件)。

1. 江西省各普通高校1999届(含1999届)-2008届及应届毕业生:凭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书面的《报到证》遗失补办申请材料办理。

2. 1999届之前的毕业生需提供本人毕业证和身份证(疫情防控期间只需提供毕业证和身份证复印件),并提供以下三项材料之一即可办理:

(1) 盖有原省教委毕业生就业专用章的分配花名册。

(2) 当年接收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;盖有省高、中招办录取专用章的录取花名册。

(3) 当年接收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;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

邮寄单位: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(地址:南昌市洪都北大道96号一楼办事大厅)

收件人:涂老师 电话:0791-88500707

二、网上办理业务

(一) 报到证遗失补办。江西省各普通高校2009届之后(含

2009 届，不含应届）的毕业生，请关注微信公众号“江西微就业”自主办理，申请办理信息上报后，我们将在 1 个工作日后，给您回复办理结果。《报到证》遗失证明电子证书下载后，请使用彩色打印机打印。

（二）党组织关系转出。请加入流动毕业生党员管理 QQ 群（群号 563817466），浏览群公告转出的详细流程，如有疑问可在群内咨询郭老师。

三、现场办理业务疫情防控要求

确因特殊原因，无法通过邮寄办理和网上办理完成的业务，从 2 月 3 日起在疫情防控期间内，请前来办事人员务必配合做好以下相关工作：

（一）办事人员必须全程戴口罩办理相关业务，未戴口罩人员不得进入服务大厅办理任何业务。

（二）配合我办工作人员进行红外线体温检测，如出现发烧症状，请迅速前往医院就医，不得进入大厅办理任何业务。

（三）请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备案手续，办事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如实填写《办事人员情况登记表》。

为了保障您和家人的安全，请配合我们的工作，由此给您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江西省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27 日

《办事人员情况登记表》

年 月 日

序号	时间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出发地	居住地	联系电话